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ST/881	新界沙田大圍村南道單車徑旁的土地 (丈量約份第180約的政府土地)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 (電力組合式變壓站)	2015年7月7日
A/TP/587	新界大埔黃魚灘丈量約份第26約地段第841號	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的重建	2015年7月7日
A/YL-NTM/322	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104約地段第316號	擬議社會福利設施（長者護理院舍）	2015年7月7日
A/YL-ST/469	元朗新田丈量約份第102約地段第3048號B分段、第3048號餘段、第3049號餘段、第3050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公眾停車場（不包括貨櫃車）(為期3年)	2015年
A/K13/297	九龍牛頭角牛頭角下邨	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作出租剩餘月租停車位予非住戶）（為期3年）	2015年7月14日
A/NE-TKL/513	新界坪輦丈量約份第76約地段第2102號及第2103號(部分)	臨時貨倉(貯存金屬零件)（及附屬停車位）（為期3年）	2015年7月14日
A/SK-HC/245	西貢蠔涌新村毗連丈量約份第244約地段第2072號的政府土地	臨時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之附屬私人花園）（為期3年）	2015年7月14日
A/SK-HH/66	新界西貢南園丈量約份第214約內的政府土地	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5年7月14日
A/SK-HH/67	新界西貢南園丈量約份第214約內的政府土地	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5年7月14日
A/SK-HH/68	新界西貢南園丈量約份第214約內的政府土地	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5年7月14日
A/YL-KTN/471	元朗八鄉大江埔村丈量約份第110約地段第58號B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5年7月14日
A/YL-PS/485	新界元朗屏山坑尾村丈量約份第122約地段第449號餘段(部分)、第450號(部分)及第452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中型巴士（24座位）及私家車公眾停車場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15年7月14日
A/YL/213	新界元朗十八鄉大圍村丈量約份第115約黃屋村地段第103號及第104號、地段第195號E分段（部分）、第197號、第198號、第201號（部分）、第203號（部分）及第205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前五和學校）	擬議機構用途(社區及康樂中心)	2015年7月14日
A/K2/214	九龍廟街47-57號正康大廈1樓	擬議宗教機構	2015年7月21日
A/SK-HC/246	新界西貢蠔涌南邊園丈量約份第244約地段第679號餘段	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5年7月21日
A/SLC/143	大嶼山長沙灣富街22號A至D座地下 (丈量約份第331約地段第246號)	擬議教育機構	2015年7月21日
A/YL-MP/245	元朗下新園丈量約份第104約地段第2261號S分段餘段(部分)、第2261號S分段第8小分段(部分)、第2262號餘段(部分)、第2265號A分段、第2265號B分段、第2265號C分段、第2265號D分段及第2265號E分段餘段(部分)	擬議學校(幼稚園)	2015年7月21日

2015年6月30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H8/425	香港 鯉魚涌英皇道704-730度限制，以作商業發展	擬議略為放宽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商業發展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 (a) 對政府部門意見的回應、(b) 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c) 經修改的平面圖、剖面圖及環境設計圖、(d) 經修訂的空氣流通評估，以及 (e) 經修訂的車輛出入口連同行人及交通流量技術文件。	2015年7月7日
A/TY/130	新界青衣担杆山路98號青衣市地段第102號(部)	擬議臨時「混凝土配料廠」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5年）	回應部門意見及提交新的技術資料以支持交通影響評估的結論。	2015年7月7日
A/FSS/233	新界粉嶺安樂門街35-37號	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設於改建整棟建築物)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的定量風險評估報告及回應部門意見表，以回應機電工程署及環境保護署的意見；申請人也同時修訂發展細節表及佈局示意图。	2015年7月14日
A/FSS/235	新界粉嶺安全街11號	擬議混凝土配料廠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一份經修訂的環境評估報告，以及兩份新的交通評估報告圖則，以回應運輸署及環境保護署的意見。	2015年7月14日
A/YL-HT/955	新界元朗廈村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1119號(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3段第1119號(部分))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經修訂後的排水建議以及新的排水影響評估，以回應渠務署的意見。	2015年7月14日
A/K18/313	九龍九龍塘火石道3號	學校(幼稚園)	申請人就運輸署署長及警務處處長的意見作回應，提交交通影響評估。	2015年7月21日
A/TY/128	新界青衣西草灣路第108號餘段(部分)	臨時混凝土配料廠(為期5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提交新的技術性資料及經修訂的平面圖。	2015年7月21日
A/TY/129	新界青衣西草灣路第108號餘段(部分)	臨時瀝青廠(為期5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提交新的技術性資料及經修訂的平面圖。	2015年7月21日

2015年6月30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證券代碼 600320 900947

證券簡稱 振華重工 振華B股

編號：臨2015-011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近日，我司子公司上海振華港口機械（香港）有限公司與青島前灣智能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簽訂自動化碼頭裝卸系統總承包合同，總金額約為1.6億美元（不含稅價）。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5年6月30日

穗金交會產融對接簽約逾4500億



■專家指，產業與金融對接利實體經濟發展。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古寧 廣州報道）第四屆中國（廣州）國際金融交易·博覽會日前在穗舉行，在該金交會有58個產融對接項目進行簽約，其中涉及融資的項目50個，意向性金額達4,532億元人民幣，此外還有8個未涉及資金的合作項目。

專家表示，產融對接將促進了企業與金融機構間的交流合作，利推動廣東實體經濟加快發展和經濟轉型升級。

記者了解到，包括廣東省粵電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農行廣東省分行、廣州越秀金控、中國建行廣東省分行等公司簽約了50多項目。當天，交行廣東省分行與正大（湛江）現代農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合作，擬在湛江建設年產1億隻肉雞、100萬頭生豬全產業鏈項目以及年產2.4萬噸工廠化養蝦示範項目，並最終在湛江市建立起「從土壤到餐桌」、帶動粵完整農業產業化鏈條，打造具國際水準和較強市場競爭力的現代化農業精深加工基地，是湛江「一帶一路」建設的重點項目。

受惠粵出台多個金融政策

據介紹，近年來廣東近年已先後出台多個金融政策文件推動金融與產業的深入融合。而通過產融對接，能有效拓寬融資渠道，促進實體經濟發展。交行廣東省分行相關負責人表示，通過固定的制度模式，發揮銀企合作優勢，放大財政資金的槓桿和引導效應，激活社會資本進入產業領域，從而推動產業轉型升級。

廣汽資本董事長盧楓認為，產業做大做强的內在需求，必然促使實體產業與金融資產之間的相互滲透和日趨融合。她指，由產業與金融相互融合形成的產業金融，它根植於產業的沃土，通過圍繞整個產業生態提供解決方案，促進產業生產方式變革和商業形態的重構。產業為金融提供舞台，金融為產業創新價值，兩者相互融合成為傳統產業的轉型升級的新動力。

合肥綜合保稅區正式封關運行



■合肥綜保區第一批報關貨物接受查驗。 本報安徽傳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臣 合肥報道）安徽省首個綜合保稅區——合肥綜合保稅區昨日正式封關運行。合肥綜合保稅區位於合肥新站區核心地段，圍網內規劃用地2.6平方公里，拓展區及配套項目規劃用地2平方公里。其發展定位是將以新型平板顯示終端產品製造、電子信息元器件加工、

投資備忘錄，計劃今年三季度開工建設。這一項目不僅將成為合肥綜保區的支撐項目，也將開創合肥市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新局面。此外，徽商銀行數據中心項目、超高壓電纜材料項目、驅動IC封裝測試生產基地項目、汽車半導體封裝項目等已簽訂合作協議。

第11屆喀交會簽約244億



■第十一屆喀交會簽約儀式現場。 本報新疆傳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馬晶晶 新疆報道）第十一屆新疆喀什·中亞南亞商品交易會（簡稱「喀交會」）在新疆喀什落幕。展會期間喀什地區共簽定經貿合作項目211個，簽約總額244億元人民幣(下同)，其中，投資類項目205個，進出口貿易合同6個。在簽約儀式上，喀什地區分別與吉爾吉斯斯坦巴特肯州政府、塔吉克斯坦戈爾諾—巴達赫尚州等進行了友好合作簽約，同時有61個項目當場簽約，簽約總額132.27億元。

緊扣「一帶一路」戰略

本屆喀交會以緊扣「一帶一路」戰略，展會主題為「攜手再創絲綢之路新輝煌」，論壇主題為「喀什在絲綢之路經濟帶核心區中的戰略地位」。據了解，本屆喀交會主要有四個主要內容，

包括：商品會展、主題論壇、經貿洽談、招商引資。

喀交會上還舉辦了中國新疆喀什絲綢之路經濟帶國際論壇，並開展經貿洽談，充分利用兩種資源、兩個市場，以多邊貿易和生產要素的優化為動力，全面深化喀什作為絲綢之路經濟帶核心區的戰略地位，與絲綢之路經濟帶沿線各國及內地重要節點城市的經貿交流合作。

本屆喀交會在招商引資方面，主要以建設絲綢之路經濟帶核心區戰略為契機，充分發揮喀什經濟開發區重要引擎、平台和中國—中亞—西亞經濟走廊的重要產業園區的作用，圍繞傳統產業和新興產業發展，「走出去」與「請進來」相結合，大力推進與絲綢之路經濟帶沿線各國及內地重要節點城市的项目投資合作，努力實現互惠共贏。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RESTORATION

現特通告：Sharma Ram Mohan其地址為香港中環堅道46號御景臺7樓C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中環雲咸街63號巴力大廈1樓Restoration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5年6月30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RESTOR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Sharma Ram Mohan of Flat C, 7/F., Scenic Rise, 46 Caine Road, Central,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Restoration at 1/F., Parekh House, 63 Wyndham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30th June 2015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敦豪海鮮酒家(滙源)有限公司

現特通告：蔡振潮先生其地址為香港西環士美非路51號13樓4號，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沙田滙源邨第1號地下、1樓及2樓敦豪海鮮酒家（滙源）有限公司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5年6月30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DUN HO SEAFOOD RESTAURANT (LIK YUEN) COMPANY LIMITED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Mr. Choy Chun Chiu of Flat 4, 13/F, Luen On Apts., 51 Smithfield Rd., Kennedy Town,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Dun Ho Seafood Restaurant (Lik Yuen) Company Limited at Stage No.1, G/F, 1/F & 2/F, Lek Yuen Estate, Sha Tin, N.T.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30th June 2015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華苑茶餐廳

現特通告：王偉民其地址為九龍九龍城沙浦道43號1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土瓜灣馬坑涌道5B-5F及炮仗街55-65號中華商場地下6,7及8B號舖華苑茶餐廳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5年6月30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HINA GARDEN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Wong Wai Man of 1/F., 43 Sa Po Road, Kowloon City,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hina Garden Restaurant at Shop Nos.6, 7 & 8B, G/F, Chung Hwa Plaza, 5B-5F Ma Hang Chung Road & 55-65 Pau Chung Street, Tokwawan, Kowloon.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30th June 2015